

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震林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后，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认为：《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》较好地呈现了公司在环境、社会以及公司治理方面取得的成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